

京
北
周
刊

中華郵政總局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十年六月四日星期六出版

第五期

● 本期全目 ●

政令摘要 (三則)

論說 (二則)

時事紀聞 (十六則)

地方近訊 (七則)

專件 (三則)

先正規範 (二則)

科學叢談 (二則)

風俗鑑 (二則)

◎政令摘要◎

大總統令 五月二十日

茲修正管理寺廟條例公布之此令(條例詳專件)

訓令二十縣知事准幣制局咨據印刷局呈請勵行國幣條例通飭國內各
銀行發行鈔票均須交職局印製并嚴禁使用銅版石印鈔票令仰遵照

辦理文 四月四日

案准幣制局咨開本局爲整齊幣制監督發行起見前經會同財政部呈請
限定各種紙幣及有價證券交財政部及本局所屬印刷局印製以重幣制並一面通行各省
區查照在案茲據印刷局呈稱近查京內外各銀行印製鈔票仍有陽奉陰違情事甚至鈔票
之發行尙未呈請鈞局核准而鈔票之印刷業已向其他印刷商店訂製流弊所及遂致偽造
濫發漫無稽考在職局營業之損失不足惜其紊亂幣政擾害金融影響於財政前途實有不
堪設想者局長體察現狀未敢安於緘默爲此仰懇鈞局重申前令厲行國幣條例通飭國內
各銀行凡有發行鈔票特權者均須呈由鈞局核准發交職局印製否則在市面上即無合法

京兆週刊

二

通用之効力並嚴禁使用銅版石印等鈔票以杜偽造似與整理幣制維持營業兩有裨補等情前來查該局所請嚴禁使用銅版石印鈔票並厲行前令通飭各銀行凡有發行鈔票特權者均須呈由本局核准再交印刷局印製各節自係正當辦法除由本局布告外相應咨請查照並照錄本局布告令行所屬暨各商會各銀行遵照一面出示禁止各印刷商店不得承印現洋或銅元等紙幣切實取締以重幣政仍希將辦理情形咨復本局備案可也等因准此除宣登京兆公報並分行外合行照錄布告令仰該縣遵照辦理仍將遵辦情形呈報本署以憑彙轉勿違此令

訓令京兆財政廳長准財政部咨本部呈准擬整理內國公債辦法確定本息基
二十縣知事

金並籌擬詳細辦法奉 明令公布各在案照錄原呈咨請查照令仰遵

照文 四月二十一日

本年四月九日准財政部咨開查本部呈擬整理內國公債辦法暨確定本息基金一案業於三月三日奉

大總統明令公布嗣經本部將籌擬整理內國公債詳細辦法於三月三十日呈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准如所擬辦理等因各在案除通行外相應照錄原呈暨辦法咨請查照轉令所屬一體遵照等因附抄件到署除分行外合亟抄錄原呈令仰該廳縣遵照此令

附原呈

財政部呈 大總統文

呈爲整理內國公債確定本息基金擬具辦法恭呈仰祈 鈞鑒事查民國成立以來政變紛乘國家預算迄未實行每年入不敷出輒仰給於內國公債自元年以迄九年其發行總額已達三萬一千五百餘萬之鉅值此民生日蹙公私交道之秋國民尙肯竭其汗血之資以赴國家之急其愛國熱誠可以想見果能因勢利導確樹信用則內債一項寔足爲國家救濟緩急之資惟查各項公債七年短期有延期賠款確實撥抵三四年公債曾由本部指定常關收入暨德俄停付賠款交與總稅務司專款存儲以爲償本付息之基金信用甚著票價日高此外各種內債抽籤還本不免時有愆期以致信用日墜價格日落推厥原因皆由基金不能確定之故就本年應付各種內國公債本息數目而言除七年短期與三四年公債本息外餘如遵照公債條例按期償本付息卽需三千九百七十萬元之多按之目前財政狀況必無力以辦

第

五

期

此但若任意延擱不能速籌辦法一旦措手不及必至停付本利直接喪失國家之信用間接牽動社會之金融蓋遞年以來國內銀行事業日形發達而買賣有價証券爲銀行重要之營業假令各項內債本息一朝停滯全國金融必受恐慌自齊審時度勢此種情形近在眉睫若竟出此何異政府對於國民宣告破產而財政命脈國家生機從此斷盡此各項內債之不能不速籌整理辦法以維持國家之信用社會之金融者也但各項公債發行方法均有不同有十足發行者有低價發售者有撥抵積欠經費者元八債價市上價格僅及原訂票面十分之二若概照票面十足償付本息不特國家損失過重而整理基金亦若難於籌足例如元年八年兩項公債或則低價出售或則抵發欠餉核與三四五等年公債暨七年短期與金融公債等按法定價格發行者實不可同日而語爲今之計若由政府另發六厘七厘新債即行開始抽籤還本折衷最高市價厘定折扣准其自由以舊易新在一班執票之人雖按之票面不無犧牲利益而新債發行抽籤提早票價自高流轉較易其中得失自不待言當亦人人所樂從但其他公債爲數尙鉅自非酌量基金情形及債額多寡通盤籌算一律整理並將還本年限量予規定仍不足以資調劑而固信用况元八兩債既經整理則票戶利益不無犧牲若不指

定確實基金與以永遠之保障則空言奚補更無以對國民自齊一再思維中央固有之收入不外關鹽餘款及烟酒稅費茲定在鹽餘項下年撥銀元一千四百萬元烟酒稅費項下年撥銀元一千萬元在烟酒稅公賣費尙未整理收效及歷年指定烟酒稅費押借各款尙未清償以前咨商交通部先於交通事業餘利項下每月措撥數十萬元以足每年一千萬元之數此項基金并照三四年七年短期公債辦法由各該機關直接撥交總稅務司安各聯會同銀行專款存儲以資應付嗣後常關收入及海關鹽餘除扣抵七年短期公債三四年公債款項以外再有盈餘及三四年公債還清以後所有各項財源如停付德俄賠款之類均歸入此次整理公債基金之內但以後公債基金如足每年二千四百萬元之數則前指鹽餘及烟酒稅費暨交通部借撥之款即應依次減撥俾紓財力而期兼顧抑自齊於此更不能不有所陳明者此次整理公債非爲國家增加支出寔爲國家減少支出亦非竭國家僅有之收入而用之急之途誠以不加整理其每年應需償本付息之來源不外乎取之上列各項收入與其臨渴掘井使公債不能堅其信用何如未雨綢繆爲國家財政留一綫生機此應陳明者一此次整理公債其元年八年兩項之範圍係根據上年付息總表及實在售出額數而定此外債票抵

京兆週刊

六

押各銀行機關未經付息者爲數尙鉅商民血本攸關亦應續籌切實清理方法總使債權有著不失絲毫信用爲依歸此應陳明者二總之公債一途爲現今東西各國立國之命脈致富之根基我國萌芽方始風氣初開果能整理得宜則人民重視債票樂於投資利源旣闢何事不舉否則凡有設施皆須仰給於外資損失權利何可勝計此尤自齊所且夕憂慮不能不冒羣疑犯衆難毅然以整理自任者也至各項詳細辦法業經擬具議案提交國務會議議決照辦如蒙允准卽請明發命令責成本部會同內國公債局遵照辦理自此次辦法確定以後所有鹽關各款及煙酒稅費各項中央直接收入均應悉數報解凡從前於前項收入內曾經指撥之款由本部另行籌付應請一併令下各省不得再請截留挪用以資鞏固除將整理辦法及各項還本付息總表另摺繕呈外所有整理內國公債確定本息基金緣由理合呈請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呈

◎ 代 論 ◎

我所希望之自治

(轉載星期報)

近日中國最興高采烈的事是自治。自治的聲浪一天比一天高。自治的進行亦一天比一天聲勢大。記者亦是極端希望自治的人。而且自治的本義是要一國中人人都負責任的。所以一說說我心中希望的自治。現在鼓吹自治的團體各有一種主張。大別之可分爲三派。一派是紳士式的自治。一派是學生式的自治。一派是官吏式的自治。學生式的自治是吐棄一切。持論雖然不一樣。最要的主義是發展國人各個的個性。誰亦不許管誰。按世界講自治學者的趨勢將來終是這一派占最後的勝利。只是中國人一時辦不到。只好先學這種學說來鼓吹。官吏式的自治不過是一種搪塞門面的章程。這種章程前清時代已經辦過多少。沒有研究的價值。最可注意的便是一般紳士式的自治。紳士二字不成個名詞。但是現在各處自治團體最有力量的人物沒有一個真正市民。一般平民亦不知道自治怎麼會事。只有一般有紳士資格的纔曉得鼓吹自治。所以我下個武斷名詞假定叫作紳士式的自治。總而言之。

是近日有聲望有知識。上可以接近官吏。下可以號召地方的一種人罷了。據中國國情上看自治是刻不容緩的事。比較上可以作過渡自治最容易成功的。無過於紳士式的自治。已經進行有頭緒的十幾省區自治聯合會的章程。差不多都是一個辦法。所分別的。不過是學理的解釋。法律的解釋。政治的解釋。觀察點有些不同。若拋開學理法律政治種種的爭執。平心靜氣。專說事實。我看大家所爭的。離真正自治還遠得很。因為現在大家所爭的。不是自己要治自己的地方。只是要自己作自己地方的官。比方說雲南自治。便是雲南省裏。不論大小官。都要雲南人作。別省的亦都是如此。近日轟轟烈烈大吹大擂的鬧法。目的不過如此。就讓辦到。能夠就算自治成功嗎。可以有早經是本省人作本省的官。難到就算已經享了自治幸福嗎。大家只認定。自治是對於官自治而言。我以為自治要對於被治而言。對官治的自治。只是法制的變更。無非是開各級的地方議會。辦各級的地方市政。再好完全歸地方人自辦。其結果不過是從前官辦的事歸了紳士辦。假如一般人民都無自治的能力。受官治是被治。受紳士治亦是。被治。何況這件事是不能自主。政府還不見得痛痛快快的允

許 要是大家從此認定自治是自己辦理自己應辦的事 凡是力量可以辦到的事 獨力能辦的 便獨力辦去 合力能辦的 便合力辦去 現時能力不到的地方 趕緊大家豫備能力已到的地方 便着手辦去 比方公共學校 公共衛生 平治道塗 聯合保衛 培植森林 開通溝洫 設立地方銀行 興辦地方市場 凡屬自治範圍以內之事 那一樣不可辦 這些事都是地方上無求於人便能辦到的 一縣可辦 一村一鎮亦可辦 而且還沒人干涉 亦沒有個不允許 自己真把實在的自治作到 讓他官治不良 亦妨害不着一點 所以我說是要豫備真實的能力 要是費如許氣力 只爭一個本地人作本地官 充其量再要求幾條自治的條文 無非是縣有縣議會 鎮有鎮議會 不過添得人民一分負擔 被治的依然還是被治 民國初元 曾開過各處縣議會 有什麼效果 再畫一個依樣葫蘆 亦不過如此罷了 總而言之 自治是必須辦到的事 只是大家要辦真的 別專弄假的

○ 論 說 ○

△小學的美感教育

(續)

(二)關於教授的。小學的唱歌圖畫手工體操，本就含有美的意義，不過一些小學教師，不善教授，不能發揮美的分量，便不能引起小兒的興會。不知這幾門功課，是很重要，別的利益不說，單按美感一層說，能陶冶兒童的性情，去掉粗暴的氣質，養成活潑的精神，教師應十分注意。至於怎樣發揮這幾門功課的美的分量，第一教師不要流露輕視的心理，因為兒童對於教師是很信仰的，他們見教師輕視這幾門功課，便以為不要緊，不願盡力去學，因而對之便不感興會。第二所教的課程要合兒童接近，接近二字有三種意思：一是兒童力之所能及，二是兒童智之所能及，三是兒童性之所好。唱歌要多教歌詠他們環境的歌，音調還要自然，手工圖畫要教簡單有趣的，體操要多行遊戲操法，教師教這幾門功課，要用極懇切極和藹的精神，去引導兒童，兒童自然是興氣勃勃了。國文修身，雖說限於課本，不能自由採用教材，也要利用兒童的環境，用一種美育的方法去講解課本，算術的應用命題，應當用優美的設想題，以引起兒童的興會，自然易於了解了。

(三)關於訓練的。設備與教授既能利用美育，而訓練一事尤為緊要。凡遊戲時候的

秩序 講堂裏的掃除 校園花草的種植等等事情 都應當教兒童自己去辦理 教他們組成小團體分組任事 可養成他們秩序博愛分工互助種種美德 教師只立在指導地位便可 不必過事干涉 一指導是小兒想辦一件事情不知道辦法 或辦的不得當 教師從而指導 或是小兒應當辦的事情小兒自己却沒想到 教師從而引誘 干涉 便有命令的意思 是教師主觀認為應當辦到 命令小兒去辦 因為過事干涉 容易陷小兒童於服從地位 便減却小兒不少興會 譬如種花一事 本是小兒很喜歡的 但若用一種命令教他去種 便不如他自動去種 格外覺着興趣淋漓 可是教師也不要合小兒太隔膜 因為小兒還有一種心理 他無論作什麼事情 假使他的尊長能合他表同情 更是喜歡 當教師的對於此點要細心體貼 苟能措施得當 便能收極大的功績 一般教師以為把課本給小兒講解明白 就算教育 其實訓練與教授並重 只知教授不知訓練 只算教育的一半 若教授只能講解課本 不能用美育 那更是教授的一半 所以我常說 現在的教育 大半為四分之一的教育 而一般教師也就算四分之一的教師了

●時事紀聞●

○我國與德意志邦交已恢復○中德兩國間之邦交 及通商關係 於五月二十日午刻 協約之簽字 已經恢復 德國並向中國具有聲明文件 允認取消在華之領事裁判權 擔任向中國履行凡爾賽和約中中國部各條款之義務 表示德國不能將從前在山東 所享之一切利益等 直接歸還中國之歡意 並允拋棄北京德國使館所屬操場上之權利 準備償還中國政府收容德國軍人之費用 中德協約係適用平等相互的原則 與領土主權之尊重 共分七條 第一條 規定兩締約國有互派外交代表之權利 第二條 規定兩國有互派領事等官之權利 第三條 規定兩國人民彼此互有遊歷居留經營工商業之權利 惟以第三國人民得以遊歷居留及經營工商業之處為限 且其生命財產均受所在地法庭法律管轄之下 惟其應納賦稅等 不得超過所在國人民所納之數 第四條 規定兩締約國之關稅自主權 惟是兩國人民辦貨進口出口及通過之稅率 與所在國人民一律 第五條 規定兩國聲明文件及協約條款為將來商訂正約之根據 第六條規定本協約以法文為主 第七條規定本協約於知照批准之日起 發生

效力 茲將兩締約國全權代表並互換公函 錄載如下

(甲) 德國代表致外交總長公函

關於中德協約 及德國聲明文件 有如列左之解釋

(一) 華貨在德之關稅協約第四款雖有規定 然中國政府可以引用凡爾賽條約第二百零六十四條所予之利益

(二) 聲明文件所稱償還收容費一節 係謂德國照凡爾賽條約原則賠償中國外 乃願償還收容費云云 至戰事賠償 德國允先交出一部份 其數係為已受清理德產所得各款之半 及未受清理各產總值之半 所協定之一筆整款內 搭用現款四萬元 餘為津浦湖廣鐵路債券

(三) 在德之華人財產 於協約批准後歸還

(四) 留德之中國學生 德政府願助其入學或得實地練習 該函並詢及(一)在華德產將來之保證 (二)德僑之司法保障 (三)會審公堂之案件 (四)中國對敵通商條例

(五) 中德債務之清理等項 請求答復

第

(乙)外交總長復德國代表公函 承認卜代表關於(一)華貨在德之關稅 (二)賠償損失 (三)在德華產 (四)留德中國學生等項之解釋 並答復詢問各節於左

(一)中國政府允給德僑以完全保護 除照國際公法原則 及帝國法律外 不再查封其財產 惟華僑在德 須受同樣之待遇

(二)德僑訴訟案件 當由新式法庭及新法律以正式手續審理之 且得請用德籍律師及繙譯為補助

五

(三)德僑在會審公堂之案件 中國當尋一解決方法 使各方面均得其平

(四)中國對敵通商條例 在協約批准日起 失其效力 前在海關掛號之德國商標

由原主重行掛號者 亦恢復其效力 至德貨入口 在國定稅率未施行以前 得暫照通用稅則完納關稅

期

(五)中國無意加入協商各國所設公共清理處 又聲明中國政府因德國照上述担任一筆整款 作為戰事賠償之一部份 交與中國 中國亦允自簽約之日起 停止清理德人財產 並於收到上述償款時 及中德協約批准後 將清理所得各款 及被扣留各

產業 歸還原主 德華銀行及井陘礦務 由中國主管機關與之另商辦法 二十一日晨

○德國對華賠款分期交付○據外交界消息 德約之付帶之俘虜收容費 德國準賠償

我國三百萬元 作為十二次交付 定於一年內交清 此項交付期 於批准協約後

德國即日履行 聞第一次交付 預定二十五萬云 二十一日晨

○顧維鈞報告魯案近情○外交界確息 中央昨接顧維鈞來電 略謂魯案提出聯盟會

議手續 現已妥慎籌備 積極進行 業將我國國民對於聯盟會議之希望及反對直接

交涉之理由 以及日本政府強迫我國之真相 均向各國明白宣佈 頗得各國諒解云

十九日晨

○胡使報告日人之撤兵○外交界消息 中央昨接駐日本公使胡維德來電云 日本政

府對於延環交涉 已由特別議會議決 表面上雖主張撤兵 而暗中仍已商定擴充延

環五縣日警辦法 並非有實行撤兵之誠意云 二十五日北京

○國際聯盟第二屆大會之會期○ 國際聯盟會第一屆大會閉會後 各國所提出之

各項問題 均待第二屆大會討論決定 協約各代表以此屆開會議案甚多 故決議

提前於九月五日在法里昂開會 我國代表顧維鈞於十六日有電到京報告云 國際聯盟第二屆大會 現經協約國各代表之計議 決定本年九月五日在法里昂開會云云

二十日晨

○昨日總統府四照堂之聯席會議○昨日下午三時 總統府四照堂開聯席會議 總統親自出席 列席者靳揆以下財教兩總長未到任 餘閣員參謀總長及三使與各省代表均列該會議 馬福祥與張景惠亦參入會議 議至五時始行散會 會議情形 據探悉 首由總統演說 先叙個人關於對國對民之要旨 末稱民國約法注重內閣 余(總統自稱)就職以來 即將責任完全付之內閣 所有內閣議決之事務 余屢予以贊同 以示尊重責任內閣之意 現在時事蠅蟻 極望內閣毅然維持一切 並望三使與各省翊助中央 以冀共挽狂瀾 早將南北統一 次第舉行 庶政共底于成云 次由靳揆起立 先報告天津會議之原因與情形 及此次改組之經過 並將此後內閣之大政方針宣示如下 (一)先謀統一 內分恢復蒙古及對付西南兩層 (二)整頓財政則以裁兵與減政爲要務 希望王使極力疏通川湘滇黔四省 早日北歸 希望張曹兩使 贊

助將蒙古恢復 以完成統一 至裁兵一項 深盼各省原諒中央依照計畫 逐次施行 減政則由中央入手 以爲表率云云 三使及各代表對此均示贊同之意 旋遂散會 又聞張使在會次對於蒙古問題 提議在京召集蒙古王公會議 共同討論恢復蒙古 辦法 以資羣策進行 當爲府院兩當局極端贊許 遂訂於今日在國務院開蒙古王公會議 共議辦法 三使亦將列席云二十五北京

○昨日全國報界第二次常會○昨日(十九日)下午一時 全國報界聯合會 在中央公園水榭 開第二次常會 到會者三十三家 簽定席次後 廣東黎明通信社代表提出『本會致電英日兩國政府 表示中國輿論 一致反對英日續盟 處分中國問題案』 先由提案者說明提案理由 各代表均表示贊成 對於原案 略有修正 遂擬定辦法如下 (一)致電英日兩國政府議會及輿論界 說明英日續盟 不能牽及『中國領土問題』之理由 (二)將上項理由 編成宣言書 向中外各團體發布 以喚起中外人士之注意 (三)在中國各報 爲最緊急之喧傳 俾各界起爲後援 (四)用公函形式 致函駐京英日兩公使 促其覺悟 主席以此項辦法付表決 全體一致通過 國報

代表主張先行推定起草員二人 比即公推共和新報武漢商報兩代表爲起草員 第二爲新安徽報代表與山西日報代表所提出之『爲全國同業爭言論出版自由案』 僉謂此案關係重大 以時間倉卒之故 主張今日(二十日)再繼續討論 主席遂宣告散會 時已下午四時矣 茲將此第一案提案原文照錄如下

關於英日續盟問題 日前政府曾發表對於英日同盟之抗議書 詞嚴理正 極爲得宜 今值英日續盟將於七月十五日正式宣布之時 吾國如何而能貫徹此抗議之宗旨 其責固在政府 然倘非國民外交上一致爲政府後盾 則中國人民之眞意 不能正式公表於外 卽未由要求世界之公判 而外交上亦必不能爲強有力之發言 此本席所以提議對外表示輿論一致爲外交之後援也 今英日續約乃以中國爲訂約之目的 所謂領土保全云云 其實卽協商處分『中國問題』之意味 徵之最初英日同盟之保證朝鮮獨立 其始曷嘗不言領土保全 然朝鮮則既已矣 今我國對於此項續約 當然無承認之餘地 (一)我若承認此盟約 不啻承認英日對於中國有特殊勢力 必惹起美日之紛糾 而身當其衝者 則中國也 (二)從前所藉口者 爲有俄德兩國之侵略

今舉世除日本而外，無復有以侵略中國爲目的之國家。是又何賴於英日之保全。是故本席以爲中國抗議書所云除去一切中國字樣，爲中國正當之要求。本會代表全國輿論，關於本問題，似不可無一種正式之表示，以見中國人民對外之一致。而真正之民意，亦足以公表於外，以求世界之贊助。茲特提出議案，請由本會公決。電致英日兩國，表示中國輿論一致反對英日續約處分中國問題。倘荷贊同，並請公推同業中之擅長英日文字者起草電文爲叩。二十一日晨。

○顧公使應召回國○政府前曾電召駐外五公使回國。惟各使均以外交重要，暫難分身。業有覆電述明此意。但聞駐英公使顧維鈞經政府迭電催促，不能不返國一行。現已覆電稱俟日皇太子離英後，即可回國云。
(三十一日晨)

○威海衛續借問題近訊○威海衛租期近已屆滿。英政府對於此事，正在討論。續借問題。聞魯督田中玉，於昨日來電，略稱：據報稱英香港總督日前乘英郵船特來威海衛訪晤駐威英艦隊司令，連日秘密會議，討論威海租界滿期問題。聞其結果，致電英政府請訓，謂威海租約現屆滿期，如不續租，則可在香港對岸另租自由港埠等。

京兆週刊

二十

語 至英政府對此如何 復電之處容俟探報云云

(二十五日北京)

○直隸學界運動退還庚子賠款○庚子賠款影響我國財政極大 盡人皆知之 今已撥付二十餘年矣 惟美國朝野道德高尚 首先退還賠款 改充留學經費 以爲各國倡 我國人民凡有知者 莫不頌手稱頌 現在京師各學校以國庫空虛 停課亦已多日 直隸省教育會 及華法教育會湖南教育會李煜瀛張繼蔡元培張佐漢鐸爾孟諸君 擬要求法比等國將庚子賠款退還 專充教育基金 以固教育根本 業已繼續赴歐分頭接洽辦理 我國內各學校亦極思作爲後盾 一致襄助 觀厥成功 是以湘省凡高小以上各校 均將教職員及學生姓名 列冊簽註 直省亦由直隸省教育會函發退還庚子賠款表簿若干冊 請求中等以上各學校簽註教員及學生姓名 並高等小學校教職員姓名 以便彙齊寄送歐洲 根據請求退款 直省各學校對此均極熱心贊助 聞已簽畢繳還者甚多 其未繳還想必繼續送到 不致有功虧一簣之虞 茲將已簽註表冊之各學校名稱 揭布如左 (天津)老西開私立中學 南開中學 大營門中學 鈴鐺閣第一中學 私立法政學校 覺民中學 水產學校 甲種商業 高等工業 公立法

政 西沽大學 第一女師範 第一師範學校 (保定) 高等師範學校 第二師範學校 農業學校 醫校 第二女師範學校 第六中學 甲種工業 (宣化) 第五師範 (灤縣) 第二師範 (豐潤) 中學校 (河間) 第三中校 定縣中學 正定第七中學 順德第十二中學 滄縣第二中學 順德第四師範 (大名) 第十一中學 永平第十三中學 冀縣第十四中學 趙縣第十五中學 涿縣第十中學 易縣第八中學 遵化第五中學 (二十五日晨報)

○孫文抵借日款合同已簽定○孫文以粵礦抵借外款 迭誌前報 茲聞上海交涉員昨又電抵京報告 略謂孫文派遣代表戴某來滬與日商太平公司 訂借軍械借款八百萬元 以全粵礦山開採權為交換條件 雙方已於本月十九日簽定合同 請急向日使聲明等語 政府接據來電 除由外部向駐京日使聲明無效外 昨並致電駐日胡公使 令向日政府嚴重交涉 設法取消云云 (二十五日晨報)

○番匪蠢動之川邊○川邊不靖 迭誌前報 茲聞近日戰事愈趨激烈 陳遐齡已由雅州親往鑪城督戰 昨有兩電抵京 除陳報戰況請領餉彈外 並報告劉贊廷業被滇軍

擒獲 茲節錄兩電原文如下

(一)五月蒸(十日)電云 (銜略) 本日起程 親赴前綫 指揮進剿 頃行抵觀音堡

據康代行報稱 番匪進逼 勢甚兇猛 經派馬白劉三營前往迎堵 甫行抵提茹安

良壩附近 突被逆匪三千餘衆 橫加截擊 彼此激戰五晝夜 匪衆稍却 我軍死傷

二百餘名 馬營長竟致陣亡 至深悼惜 鑪城餉彈早已用罄 務懇迅速運濟等情

查巴安危急 存亡莫卜 今齡親督往援 需用餉彈甚急 迫請迅撥餉款六十萬元

並由漢廠撥給子彈一百萬粒 火速交運渝嘉 以維邊局云云

(二)五月巧 (十八日)電云 (銜略)十六日抵鑪前綫 仍在激戰 迄未停止 齡現

正親督所部 指揮各軍從大路節節進剿 不難一鼓肅清 惟康雅人民 慘遭荼毒

亟宜設法賑撫 否則或有暴動 恐後路運輸蒙其障礙 再劉逆贊廷 究在何處 尙

待查報 惟據滇省顧總司令來電 稱劉贊廷已由本部在滇邊拿獲等語 擬懇即由中

央轉電顧總司令 務將劉逆按法懲辦 俾絕後患 並懇查照迭電所請 迅撥餉彈

以應急需 至爲叩禱云云

(二十五日晨)

○大總統提倡紗業之熱心○近來紗業之發達 獲利較他行爲優 惟中間經金價之驟漲 機價稍形虧折 然自歐戰以後 布棉紗及紡織品 尤爲缺乏 故無論大廠小廠 無不獲利 但有多少之差別耳 此次王正廷雖應政府之召來京 其實對於政治問題無甚關係 而于實業頗抱樂觀 聞王君于日昨晉謁元首時 極陳世界紗業之發達 獲利豐厚 請政府極力提倡 以挽利權 娓娓千言 元首頗爲動聽 並談及此次在滬創辦華豐紗廠 總數定爲三百錠資本 先提百萬 已定於六月一日開機 地占百畝 從前每畝纔七百元 現在已漲銀一千兩 卽以地皮而論 已獲利十萬元以上 下月開機後 尤有把握云云 元首極爲欣慰 並首先認入股五萬元 以爲各大員倡 梁士詒 葉譽虎 聶雲台 周作民 吳在章 錢永銘 等二十餘人 各紛紛認股二三萬不等 聞錢幹臣 孫慕韓諸人 均擬入股 以副大總統提倡紗業之熱誠云

二十五日北京

▲地方近訊▼

○催辦所得稅○京兆所得稅 業經通行廳縣籌備在案 茲內財教農四部 以庫款支絀 已達極點 亟應飭屬查照 所得稅頒行章制 多方勸訓 協力進行 其徵收手續上 有需各機關互助之處 請即就地會商 俾臻妥洽 至於進行情形 并祈督飭主管機關 隨時呈報 尅日觀成 尹長奉文後 卽令行二十縣遵辦矣

○介紹赴萬國家禽會○農商部以萬國家禽 定於一千九百二十一年九月 在海牙開會 其宗旨爲增進家禽學識 以圖家禽事業之發展 比年我國人士 對於各項實業 頗知講求卽如蛋廠一項通都大邑業已聞風興起 是家禽學術之研究 正不容緩 擬請飭所屬各機關 如有願赴該會者 均可自備川資 由本部介紹與會 尹長准咨後 已通令二十縣照辦矣

○備資興學○通縣蔣新庄人 孫瑞 遺囑將傭工蓄資現洋三百三十一元 捐入該村國民學校 據該縣知事呈奉尹長查照捐資興學褒獎條例第四條之規定 給予五等褒狀 懸掛校內 以資觀感云

○要求退款興學○ 北京教育會 於日昨召集全體職員 特開會議 討論關於聯合全國各省教育機關 要求友邦將庚子賠款退還 作為全國教育基金事件 經各職員討論良久 遂決定先以聯合各省教育機關為入手 俟徵得同意 即行正式向友邦各國要求

二十三日曉報

○限制離婚○ 司法部 為因近來屢次發生請求離婚情事 昨特咨行各司法機關 以後如有請求離婚者 須經雙方同意 或有特別原因 始准受理 其單獨呈請 或理由不當 一律拒絕

二十二日曉報

○調查四郊商業○ 農商部勸業委員會 現查四郊大小舖店 約在四千餘家 皆宜詳細調查 以資參考 昨將中國商業調查表 照數寄送提署 懇請分發四郊各營汛 按照表上所列各欄 如法填寫 彙送本會 以利進行

二十二日曉報

○設婦女戒烟所○ 提署因五營兩翼迭次抄獲吸食鴉片婦女 無處戒斷 現在阜成門外營翼稽查處內 設立婦女戒烟所一處 所有抄辦吸烟之婦女 均送該所 先令戒斷後再照章罰辦

二十二日曉報

京兆週刊

二十六

○朝陽門外的平民女校○朝陽門外太平倉內 日華實業協會災民收容所 現爲擴充
女子教育起見 在該所內設立平民崇貞女校一處 除由災民內擇選女子入校 並招
考女生三十名 定於二十五日開校 二十二日曉報

● 專 件 ●

修正管理寺廟條例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本條例所稱寺廟以左列各款爲限一十方選賢叢林寺院二傳法叢林寺院三剃度叢林寺院四十方傳賢寺院菴觀五傳法派寺院菴觀六剃度寺院菴觀七習慣上現由僧道住守之神廟（例如未經歸併或改設之從前習慣上奉祀各廟是）八其他關於宗教各寺廟其私家獨立建設不願以寺廟論者不適用本條例

第二條 凡寺廟財產及僧道除本條例有特別規定外與普通人民受同等之保護

前項所稱財產指寺廟所有不動產及其他重要法物而言所稱僧道指僧尼道士女冠而言

第三條 凡著名叢林及有關名勝或形勝之寺廟由該管地方官特別保護前項特別保護方法由內務部參酌地方情形定之

第四條 寺廟不得廢止或解散之

第五條 凡寺廟在歷史上有昌明宗教陳蹟或其徒衆恪守清規爲人民所宗仰者得由該管地方官開列事實詳情請該管長官咨由內務部呈請 大總統分別頒給左列各物表揚之一經典二法物三匾額

第六條 各寺廟得自立學校其課程於經典外須酌授普通教育

寺廟創辦學校時須呈請地方官立案其從前已設立之學校亦同

第七條 寺廟須向地方官署呈請註冊其應行註冊事項及關於註冊之程序由內務部另以規則定之

第二章 寺廟之財產

第八條 凡寺廟財產應按照現行稅則一體納稅

第九條 凡寺廟現有財產及將來取得財產時須向該管地方官呈請註冊

第十條 寺廟財產由住持管理之

寺廟住持之傳繼從其習慣但非中華民國人民不得繼承之前項住持之傳繼須向該管地方官呈請註冊

第十一條 寺廟不得抵押或處分之

第十二條 寺廟財產不得藉端侵占並不得沒收或提充罰款

第十三條 寺廟所屬古物合於左列各款之一者依照現行保存古物法令辦理一經典二建築雕刻繪畫及其他屬於美術者三歷代名人遺跡四為歷史上之紀念者五與名勝古蹟有關係者前項物品之保存由住持負其責任

第十四條 凡寺廟久經荒廢無僧道住守者由該管地方官查明保護另選住持

第三章 寺廟之僧道

第十五條 關於僧道之一切教規從其習慣但以不背公共秩序及善良風俗者為限為整頓或改良前項事宜得由叢林僧道舉行教務會議

第十六條 凡僧道開會講演或由他人延請講演時其講演宗旨以不越左列各款範圍者為限一闡揚教義二化導社會三啟發愛國思想

第十七條 凡僧道有戒行高潔精通教義者准照第五條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 凡寺廟僧道受度時應由其度師出具受度證明書載具法名年貌籍貫及受度

年月交付該僧道並由度師呈報該管地方官備案

其在木條例施行以前受度者由該僧道請求度師或相識寺廟之住持或僧道二人以上出為證明書並由該度師或住持或為證明之僧道呈報地方官備案

第四章 罰則

第十九條 各寺廟僧道或住持不守教規情節較重者該管地方官得申誠或撤退之但關於民刑事事件仍由司法官署依法處斷

第二十條 凡寺廟住持違背管理之義務者由該管地方官申誠撤退之
寺廟因而受損害者並任賠償之責

第二十一條 違背第十一條規定抵押或處分寺廟財產時由該管地方官署收回原有財產或追取原價給還該寺廟並準照第十九條規定辦理

因而得利者併科所得總額二倍以下之罰金若二倍之數未滿三百圓者併科三百圓以下之罰金

第二十二條 依前三條規定撤退住持時按照第十條第二項之規定另立住持

第二十三條 違背第十二條規定侵占寺廟財產時依刑律侵占罪處斷

第五章 附則

第二十四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其以前教令公布之管理寺廟條例廢止之

○整理內國公債辦法○

計開

(一)八釐軍需公債 原發行額共爲七百三十七萬一千一百五十元除已抽還四百萬元外尙餘三百三十七萬一千一百五十元原定每次抽還五分之一尙餘二次每次應抽一百六十八萬五千五百七十五元此項公債利息較優且已抽還本銀三次尙餘兩次擬改自本年起分四年四次抽完

(二)愛國公債 原發行額爲一百六十四萬六千七百九十元除已抽還一百三十二萬元外尙餘末次應還本銀三十二萬六千七百九十元此項公債原以京鈔計算現京鈔截止擬改以七成現洋計算即於本年內如數還清

(三)元年公債 此項公債截至民國十年二月止發行額爲一萬三千五百九十八萬五百

第

五

期

七十元其發行價格參差不一南京賠償損失一百八十餘萬元當時雖係照額面發給而目下市價已低至三折以下收回烟土發行之一千二百七十餘萬元市價亦在四折以下其餘發行者出售價格均在四折以內且已領過利息二三期目下市價均已低至二折以內茲擬另發六厘新債票每舊元年債票百元得換新債票四十元餘可類推其不願者並自本年起即行抽籤還本分十年還清

(四)五年公債 原定債額二千萬元除已抽一次計一百二十四萬二千四百十元外尙餘債額一千八百七十五萬七千五百九十元原定自民國六年起分三年六期抽完現已誤期五年擬重定抽籤還本期限即自民國十五年後分三年六期抽籤因三四年公債於民國十四年清還即以三四年公債所指撥之抵款轉充五年公債還本付息之基金

(五)七年長期公債 此項公債原定自民國十八年起抽籤還本其時五年公債已抽完可繼以三四年公債抵款爲七年長期抽籤還本之基金擬仍按照原條例辦理不必更動

(六)八年七釐公債此項公債原發行額爲三千四百萬元原定自第六年起每年抽十五分之一在市價僅二三折茲擬另發七厘新債票分爲公債百元得換新債票四十元餘可類

推其不自本年起分十年償清

(七)整理金融公債 此項公債擬仍照原條例辦理

(八)指撥本息基金 此項本息基金現擬以各常關收入及海關稅餘款除償付三四年公債及七年短期公債本息外所有餘款儘數作抵不足之款擬在鹽餘項下提撥每年總數以一千四百萬元爲度不得超過全部公債基金每年所需總數十二分之七以次遞推並在烟酒收入項下提撥每年總數以一千萬元爲度不得過每年公債基金所需總額十二分之五如烟酒收入不足此數擬由交通部先於交通事業餘利項下每月借撥五十萬元將來即以烟酒整理後收入餘款償還至此項指撥辦法應由交通部與銀行代表烟酒事務署三面商定之

(九)上項基金保管方法 此項基金處理保管均極重要擬統仿照三四年七年短期公債辦法由各該機關商定撥款手續撥交總稅務司安格聯一面由內國公債局暨銀行方面推舉代表與該總稅務司會同辦理似此基金有着人民庶曉然於公債之整理有方至該總稅務司收到各項基金應如數存入中國之銀行以資應付銀行方面應照三四年辦法

京兆週刊

亦隨時協濟以助進行

◎先正規範◎

霍原晉

京 霍原字休明 燕國薊人也 少有志力 叔父坐法當死 原入獄訟之 楚毒備加 終
免叔父 年十八 觀大學行禮 因留習之 貴游子弟 聞而共造焉 父友同郡劉岱
將舉之 未果而病篤 臨終 勅其子沈曰 霍原慕道清虛 方成奇器 汝必薦之
後歸鄉里 隱居求志 篤古好學 搢紳慕之 委質受業者 千里而應 燕王月致羊
酒 高陽許猛 素服其名 會爲幽州刺史 將詣之 主簿當車諫 不可出界 猛歎
恨而止 還朝 以原名聞 擬之西河 求加徵聘 及劉沈爲大中正 舉原寒素 吏
部郎李重奏 應爲二品 詔從之 拔爲秘書郎 元康末 以賢良徵 累下州郡 以
禮發遣 皆不到 建興元年 幽州牧王浚 以父字處道 爲當塗高 應王者之讖
謀將僭號 聞原北州名賢 使人問之 原不答 浚銜之 時有童謠曰 天子何在豆
田中 浚以豆有藿 遂誣原與羣盜通 殺而梟其首 諸生悲哭 夜竊尸共埋之 遠
近駭愕 莫不寃痛

京兆週刊

三十五

京兆週刊

三十六

評曰 易曰君子見幾而作 不俟終日 昔者王莽將篡 逢萌則掛冠而逃 梅福則棄官而去 董卓將行廢立 盧植既以正言被斥 卽從問道過歸 之數子者 其皆明哲保身者歟 霍原當晉之亂世 隱居求志 篤古好學 庶幾特立獨行之君子哉 惜乎其不知見幾而作之義也 王浚謀僭號而問於原 原贊成之 則必引爲腹心 否則必殺之以滅口 爲原之計 既不附逆 卽宜速逃 乃竟以不答了之 宜其不免於禍也 春秋之義 責備賢者 原可謂自貽伊戚矣 若王浚者 以父字處道 爲應當塗高之讖 遂因此而謀不軌 斯亦妄人也已 又何責焉 雖然自漢以來 以圖讖爲受命之符 高祖斬蛇而卽帝位 光武膺符而致中興 世俗之惑 有自來矣

◎科學叢譚◎

地 震

(晚報)

○北京大學平民教育講演團稿○

(一)緒言

地殼常常發生微小震動 我們感覺不能察得的 須用精確的測地器方能測得之 極劇烈的震動 所謂地震者 亦時常發生於各處 生命財產 損失甚巨 此種地震 不僅發生於陸地上 即海洋中亦有之 不過發現多寡之不同 發現最多的 就是在地震帶

(二)地震之原因

地球內部或表面 種種小震動 皆為地震的起原 如重載的車 疾行於石砌的路上 即發生一種震動 但此種震動 非常微小 可以測地器測得 有時我們亦可察覺 其他小震動 如冰塊之下溜 及山上石塊之下落 地球內部所含之氣質 或液質 受外殼急大之壓力 亦生一種震動 而地中溶熱岩石之流動 常為小震動的原因

京兆週刊

三十七

以上所述 乃微小的地震 對於吾人無關緊要 最大的地震 乃有二種

(甲)地層震動 此種震動 純由於地層的變遷 故名地層震動當落層溜下時 卽生一種地震 總原其因 不外左列三種：(一)落層溜下時的磨擦 (二)岩石破碎後的磨擦 (三)上升層及下降層之變遷 此種地震 有時較小但最普通的爲大而且劇的震動 當發此種震動時 震浪傳布數千方英里 鄰近之城邑地震頗烈 此種地震 山脈生長之帶 發現較多

(乙)火山震動 此種震動由於火山的爆發 故名火山震動 爲最普通的地震 常發現於火山的周圍 其結果有二：(一)由于活火山噴發 (二)由于地內溶岩的流動 (三)地震的破壞作用

(甲)地面的變動

地面當劇烈的震浪經過時 發生極大的震動 凡放置不穩之物 都被震倒 樹木拔出地面 冰山上的冰塊溜至地面 變爲沼澤 地面上罅隙之處 陷成溝渠 地下水噴出地面 氾濫各處 有時甚至泉水涸竭 川流沮塞 以至飲料無從供給 湖水忽

漲忽落 歷數小時之久 雖距震源較遠處 均受他的影響

(乙)都城及建築物的危險

當大地震發生時 小則房屋頽倒 大則城邑傾陷 生命財產 損失無算 震災的大小 與震源的遠近 及地層的堅疎 互為因果 距震源愈遠 被災愈小 地層愈疎鬆 震動愈烈 而受災亦愈鉅

地震與房屋的建築 有莫大的關係 昔日偉大建築 堅固好似鐵筒一般 然一遇大地震 其破壞頽倒 較平常的房屋尤烈 一八〇八年 墨西納(在意大利與西西里之間)的地震 就是一個例證 日本小國 位於火山最多之區 地震時常發現 所以他對於房屋的建築法 非常注意 木料大半用竹 房屋甚輕而小 即偶遇地震 亦無意外的危險 意大利島國的南部 喀拉伯倫地方 時常發現大地震 他對於房屋的建法 亦是很十分研究的

(四)地震的區域

估計地球上每年地震 為吾人所查覺者 總不下三萬次 大半屬於小震動 當極劇

烈之震動發現時 震動區域亦甚廣 常引起世界各國之注意 但每年大地震 發現於無人之處 吾人不能覺得者當不在少數

(五)二地震帶

小地震無論何處 均可發 大多數之地震均發現於二地震帶內 一圍繞太平洋周圍 成一大圓圈形 其他一帶亦成一大圓圈 環繞地球東西二面經過地中海 亞洲南部 東印度 及西印度羣島

地震與山脈及火山之關係
地震常發現於此二帶之原因 甚顯而易見 因該二帶為現時(按地史而言) 山脈生成最烈之處 所以地層之變動 常常發現 地震隨之而起 又為世界上活火山之所在處 當火山熔岩噴發時 亦現一種地震 此所以二地震帶發現最多之主因也 至於什麼使山脈生成 火山因何發生於此二帶 此二問題最難解決 學者正從事研究 尙無一定之答覆

◎風俗鑑◎

同病相憐

(曉報)

我坐在家裏 聽得幫忙的人跟我說：「景山東街上已經死去兩個出痧疹的了。一個姓王 他身上有了那小紅點子的時候 跑進澡堂裏洗了一個澡 回來就死啦。還有一個是某公廨的掌櫃 他身上發燒 夥計們還給他吃葶薺呢 現在在外面這病多著呢。」我聽了很有些感觸 前半月 我身上先發酸痺了幾天 後來透出一身小紅點子 口渴 頭痛 我知道是出了痧疹 我既不懂醫 也沒吃藥方 不上四天也就退了 還活著呢 爲甚麼他們就死了呢

我且將我怎樣醫法的 告訴大家 回頭再談他們的所以死 我們南方人對於痧疹很注意 因爲這種病容易伏下來 一伏下去 便能成別的病 難免不死了 若是發透了 比害什麼病都舒服 抵得種了一次痘苗 所以 我有了這病之後 深怕他伏了下去 便保守後面兩件事

(一)不出門吹風

京兆週刊

四十一

(二)不吃涼東西

另外 因為這種病對於身體上無處不有的 偶不保重 便要致成將來的永久的痛苦

所以 我又

(一)不看書

(二)不跑路

(三)不拿重東西

(四)不吃硬的 油的 辛粹的東西

我因為南北醫生很不相同 那敢找北方醫生 而且中醫的藥方很難見效 所以 我沒有找醫生看 但是我知道痰疹要吃些藥 表出他來的 便使的一種藥房裏賣的美國燕醫生去風藥酒 口裏燒時 便喝些溫和的白開水 肚裏餓時便喝些白米粥 如此 三天 那臉上透的通紅 身上也是 每天都要照常起身 不過倦時便睡 起時頭都有點疼的 只好慢慢的移動 寧可起來再躺著 吃了粥 也站起來些微走動 走動 走動時 將窗門盡閉了 曠著四五分鐘便了 五天便全消了 身上好輕快呀

好後幾個禮拜，飲食起居還要注意的。到現在才什麼都不忌了。我出了一次痧疹，這樣安穩，他們即送了命。什麼緣故呢？我因為有『同病相憐』的感想，特地來詳細的說一說。從來我們中國人對於衛生，可算最不講究。生了病，也不請醫生看，飲食起居也不留心。問起他們來，便說：『醫生不是我們沒有錢的人請的起的呀！』這也是他們不得已真正的苦衷啊。但是，他們因此就有些求仙方，請巫驅邪，等等事做出來了。他們却不說：『沒有錢燒香』，『沒有錢請巫』。這也是一般殺人的醫生，教人不敢奉請的緣故。晨報上的『只顧賣藥，不顧他人死活』一段新聞，便是明證。我的幫忙的人說的某掌櫃就是不請醫生看，胡亂吃了些涼東西，那有不死的理呢？那姓王的比較就好些了。他知道洗澡可以去風，是他的好處。他沒檢點，洗了澡，容易收涼，痧疹難得發透，便反死了。是他的缺憾。所以，我勸諸位有了病，非請醫生看不可。若不請醫生，如我一樣的摸得病源吃些外國藥也可以，但請醫生總不必惜費。胡亂的找個郎中，不懂醫道的人，瞎開藥

方 倒傷自己的性命 也不必燒香拜佛 求仙 請巫 空使錢鈔 並且 我們平常還要多多的實行兩件事

這兩件事固然是由我『同病相憐』的感想教我寫下來的 却也是我平日要說給諸位採納的日常衛生方法 所以現在寫做我『同病相憐』的結論 這兩件事看來是很普通 很容易 不足輕重的樣子 其實對於人的生命和精神的快樂有很大的關係 像我們中國的舊習慣那樣 要想得點人生樂趣是萬萬沒有的 所以這兩件事大家不可忽略

(一)擦牙 從前人向不講究擦牙 近幾年才有些人擦 這些擦牙的人只知道 擦白了牙好看些 還不知道和衛生很有關係 所以 普通人都還不注意擦牙 諺語說得好 『禍從口出 病從口入』 無論什麼病都是有一種病菌 進了人身 這人才會生這種病 人身除了口以外 幾無別路可入 所以 我們向來防病的妙法就是不要瞎吃 誰知不瞎吃 還是有病菌進去的 這就因為牙齒不乾淨 也能製造很多的病菌 吃東西必定要牙齒咀嚼的 牙齒上的病菌 在吃東西時 就要和了一齊嚥下 病不就要生起來嗎 照此說來 無論怎樣 牙齒不乾淨 害病是免不了的 要牙齒

乾淨 只須擦牙就得了 我們最好每天朝晚 吃飯後 都用食鹽細末擦牙 擦得牙齒面面俱到 再用溫水(最好是開水涼下來的)漱口 牙齒 口腔漱擦乾淨了 人的精神自然爽快多了 (食鹽細末舖子裏有的賣 叫衛生白鹽 十三四個銅元一包 可以用多少時)

(二)洗澡 人身體的健壯全靠血脈流動 因為他能一面運送養料到週身 一面能帶著廢物走開 在血脈裏的廢物 因血流的關係 就從三處出人身體 (一)由腎臟裏濾過 經過尿道出來 這就是尿 (二)趁肺呼吸的時候 跟著呼出來的氣出來 (三)由身上毛孔裏的汗腺濾過 排泄出汗垢來 這三條路既是同做一件事 (就是排除廢物) 假使有一條路塞了 自然其餘兩路担負重了 反來說 有一條路能排泄多其餘的兩條路便担負少了 我們這三條路裏 肺和腎是內臟 不能過勞 所以我們要想法保護他們才是 頂好教汗腺多排泄些 我們多多洗澡 就可教汗腺排泄的路不被汗垢塞住 容易將廢物排出 也能使血脈流暢 精神充足 又可免出一切的皮膚病 如癬 疥 瘡 癩……我們中國人向來都知道洗澡可以去病 可是並不十

京兆週刊

四十六

分注意 不注意的病根有二：

一 懶惰

二 吝惜

我國澡堂除了大一點的市鎮才有 其餘鄉村一概沒有 有澡堂的地方 也是很骯髒 洗澡的人又不講公共衛生的 至於 女子除了夏天自家不得已洗澡而外 簡直沒有地方去洗澡 北京有了一所女浴所 普通女子洗澡的還是沒有 這是我們中國市政上衛生問題的最大缺點 外國普通人家都有個浴室 可以隨時洗澡 他們最注意衛生 最喜歡『泉水浴』『海水浴』 所以 走出來的男男 女女 老老 少少的人 都很有精神的 他們政府的市政廳 對於社會公共衛生 都非常注意 我只知道 美國為人民的『口腔衛生』 特別製出牙膏 發賣人民使用 我們中國呢 我末了一句話是 請大家不要看做這兩件事不足輕重 只須想一想每洗澡換衣以後 身上怎麼輕快 便是洗澡有益身體的鐵證 我還願大家 最好幾家合辦一個浴室 各家男女都有洗浴的地方 家庭衛生完備了 才有精神上的真快樂呢

辦市政的先生們啊 你們不單要辦『平民洗浴所』 還要多多辦些『女浴所』 教一般女子都能有洗澡的地方 這浴所的價要廉 簡直可以請人家來洗 我們的公共衛生在這些根本的地方 不在灑藥水 吃預防藥的那些治標的浮文啊

